（二）投标人性质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安康市中心医院） 的（消毒供应中心消毒指示及器械清洗类耗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压力蒸汽灭菌四类化学指示卡），属于（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 ；制造商为（衡水诺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0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压力灭菌指示胶带），属于（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 ；制造商为（衡水诺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0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康国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1月 19 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我公司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;制造商为（衡水诺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衡水诺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10日